

蒋 寅	
-----	---------------

“少见多怪”——金陵生小言

今日之追星族曰粉丝，人每叹其狂热，然较古昔犹为小巫。东坡自海南归，寓常州，暑日着小冠，披半臂坐船中，夹运河千万人随观之。坡顾坐客曰：“莫看杀我否？”盖暗用卫玠故事。晋卫玠以貌美闻，尝从豫章之下都，观者如堵。玠先有羸疾，不堪其劳，竟至病殁。时谓“看杀卫玠”（《世说新语·容止》），则今时名流被追捧之盛况，尚不胜昔乎！

董其昌晚年居乡里，声誉赫奕，市中米价一听董氏为低昂，时有“若要米价贱，先杀董其昌”之语。吴语贱读若强，与昌协韵。后董氏后人式微，人以为报应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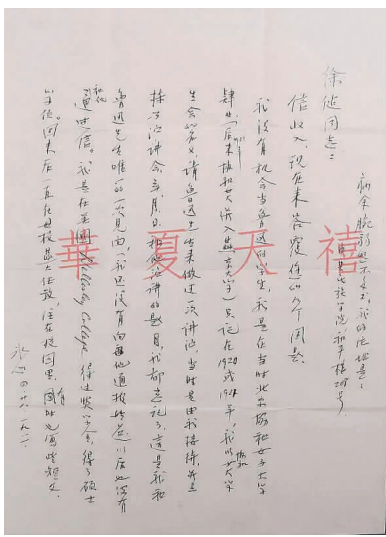
江藩年十八，撰《尔雅正字》一书成，王鸣盛见之，深为叹赏，谓藩曰：“闻邵太史晋涵作疏有年矣，子侯其书出，再加订正，未晚也。”此前辈论学著书风义，诚可敬佩。盖侯邵二云书出再加订正者，一则尊事前辈，不妄争先，二则可免轻率之说传世，善藏拙也。而今闻他人有题近著述，则必争先版行矣。此古今人相去之遥，而今之学不得竟美于后也。

扬州马氏小玲珑山馆，藏书甲于东南，主人复风雅好客，一时名士多寄食其家，厉鹗其最著名者也。《宋诗纪事》一书即赖马氏藏书而得以纂辑。严长明幼有早慧之称，李绂典试江南，日以国器，嘱从方苞、杨绳武受学。及补县庠生，学使梦侍郎知其贫，问所需，曰：“贫乃士之常，闻广陵马氏多藏书，愿得一席为读书计耳。”因荐之扬州运使卢见曾，立延致之，遂得与假馆马氏之名士游，博极群书。尝语学者：“士不周览古今载籍，不遍交海内贤俊，不通知当代典章，遽欲握笔撰述，纵使信今，亦难传后。”其自命如此。

李文藻生平乐道人之善，乡先正诗文可传者，必撰次表章之。元和惠栋、婺源江永，素未相识，访其遗书刊行之。德州梁鸿嘉，穷老笃学，月必诵

陈子善	
-----	---------------

冰心请鲁迅演讲



2017年12月6日 晴。数月前北京“华夏天禧·墨曼楼”在网上拍卖一通冰心亲笔信札，信中回顾了她与鲁迅的关系：

徐健同志：

信收入，现在来答复您的几个问题。我没有机会当鲁迅的学生，我是在当时北京协和女子大学肄业（后来1921年协和女大并入燕京大学），只记在1920或1921年，我以协和女大学生会的名义，请鲁迅先生来做过一次演讲，当时是由我接待，并主持了演讲会，年、月、日和 he 演讲的题目，我都忘记了，这是我和鲁迅先生唯一的一次见面（我还没有向他通报姓名），以后也没有和他通过信。我是在美国 Wellesley College 得过奖学金，得了硕士学位。回来后一直在母校燕大任教，住在校园里，有时也写些短文。

冰心 四，廿八，一九八一 病余脆弱，恕不多书，我的住址是：中央民族学院和丰楼 208 号

冰心这通致徐健信札写于 1981 年 4 月 28 日，值得注意的是，信中“1920或1921年”句，原作“1921或1922年”，后才改为“1920或1921年”。

四年之后，冰心写长篇回忆录《我的大学生涯》，再次回顾了她与鲁迅的关系，而且更为具体：

这时我在燕大女校“学生自治会”里，任务也多得很！……我记得我们演过许多莎士比亚的戏，如《威尼斯商人》《第十二夜》等等，那时我们英文班里正读着莎士比亚，美国女老师们都十分热心地帮助我们排练，设计服装、道具等等，我们演得很认真卖力，记得有一次鲁迅先生和俄国盲诗人爱罗先珂来看过我们的戏——忘了是哪一出——鲁迅先生写过文章说爱罗先珂先生说我们演的比当时北京大学的某一出戏好很多。因此他和北大同学还引起了一番争论，

事，书“偷香逐臭之室”横额以貽，欣然纳之。

季刚先生为人无视世俗观念，夫人为其侄孙女。侄媳托先生为物色女婿，未几言有一人仪表风度与我相若，你看如何？侄媳说那还有什么可说的，择日完婚。大喜之日，先生下轿，新妇自己掀开盖头，众皆大笑，新妇说我早就知道是你！

盛静霞修汪辟疆课，畏写论文，毕业要交论文，问先生可否以四十首《新乐府》代替论文，先生曰：“别人不可以，你可以。” 朱季海为太炎先生关门弟子，晚境颇落拓，然以辈分之尊，恃才傲物。1986年浙江举太炎先生逝世五十周年纪念之会。谒先生故居，朱以杖指所陈列诸版全集，朗声语傅杰曰：“这里面破句很多，每本都有错误。所以专家专家，先得钻进去，起码先把句读问题解决。”其盛气凌人每如此，而世传其佚事，愈加神化，至谓其学高深莫测。寅为硕士生生日，尝购于安澜先生所编《画品丛书》读之，后记言以恙不克从事，点校托付朱季海氏。而予阅其书，标点错误之夥，为今人整理古籍中罕见，随手笺识，竟写满一整本横格稿纸。寄呈于先生，厚蒙嘉许而赐以墨宝。数年后谒于先生于开封师院寓所，未敢以此节动问，然终不解以朱氏之饱学且谙于美术史（著有《石涛画谱校注》），既受于先生之囑，何以疏阔若是？

吴大澂得古铜甬，字作罍，释曰即甬之异体字。杨岍作辨非之，示门人刘继增，继增献所疑，岍三易其稿，作《释甬》编入《迟鸿轩文续》。继增校勘文集，见《释甬》所引《礼记·丧大记》孔疏有云重甬之重，乃轻重之重。既重矣，不应止受三升，说与《仪礼·士丧礼》重木刊甬之、置重于中庭注疏不洽，请杨岍更定，稿已授梓不及改，乃属继增作驳议。古人论学虚心、教学相长，得益如此。

袁世凯复帝制，辜鸿铭上课时不讲课，只是骂袁不止。及袁卒，北洋政府令全国禁娱乐三日，辜怒曰：“袁世凯是甚么东西？背叛国家之人，也值得如此么？”即划定一班戏在家中唱，请中外宾客六七十人共聚，锣鼓喧闹。警可知辜鸿铭不好惹，只得听之。

辜鸿铭喜狎游，每在八大胡同过夜，必索妓手帕留念，且越脏越好，谓乃真美人香泽。若妓不予，必百计窃得而后已。及其卒，人检其书箱，得手帕数十方。又有嗅莲之癖，某生知此二

筆會	
周末茶座	
	
	
	
顾 铮	
非专业眼光	

画家何铁华的摄影

画家何铁华（1909—1983）在抗战时曾以与梁锡鸿在香港合作的大型壁画《建国》而驰名天下。他出生于广东，曾在上海的中华艺术大学师从陈抱一学画，据云曾赴日本游学。他也喜爱摄影，在广州创办过摄影社团“白绿社”，在上海时也加入了黑白影社，活跃于当时。抗战胜利后，何铁华赴台湾。他在台湾创办艺术杂志与出版社，撰写大量艺评文章，传播欧美现代艺术，为台湾的现代美术发展起到开拓性作用。他后来由台赴美，创办铁花禅艺术学院，于1983年在檀香山去世。

在抗战时期，加入中国军队的何铁华大力展开抗日宣传，先后拍摄并出版了《沦陷区名胜》（1939年）、《中国抗战彩色影集》（1941年）、《印缅远征战史》（与孙克刚合编，1947年）等摄影画册，以激发国人的爱国热情。这幅收录于《沦陷区名胜》中的长城照片，当摄于抗战之前。其严谨的构图与沉郁的影调，充分展现了他在展出这些照片时所言之“触景伤沦陷，立志复山河”的爱国意志与抗战决心。

迈 克	
-----	---------------

万紫千红

方逸华逝世，娱乐版记者尊称她为传奇歌手，然而数来数去都是《花月佳期》，就像她一曲走天涯，没有其他代表作。其实六十年代方小姐唱过许多邵氏电影主题曲和插曲，随便一数就有《蓝与黑》《船》和《云泥》，全部脍炙人口，另外《垂死天鹅》的《流星》，《猎人》的《憔悴》，《裸血》的《痴迷》，无一不掷地有声，在清水湾影城亮出强人手腕之前，以一把磁性声音征服了观众耳朵。我最喜欢《新不了情》里与静婷合唱的《金缕衣》，早在邓丽君吟唱唐诗宋词前，改编了杜秋娘，戏中两个欢场女子由胡燕妮林嘉饰演，轮流站在歌台“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配合剧情之余幽幽渗出书卷气，有种夜总会文化的挽歌韵味——往后不但卖艺者胸中墨水全干了，老板也肯定不欣赏有赶客潜质的曲目，纵使“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鼓励大家行乐及时，可是“时光催人老，那堪再见面旧时衣”太血淋淋，出来寻开心的大爷不喜欢被浇冷水，那个“老”字尤其讳忌，提都不能提。

生得晚没什么好，就是可以随时随地胡言乱语，不论错得离谱，大量的大人都笑开口以“小孩子不懂事”打发掉。譬如，外国记者指方逸华当过电影明星还罢了，港媒也起哄说她歌影双栖，见《小云雀》初次登上银幕饰演一个角色，便完全与事实不符。那部顾媚领衔主演的歌舞片拍于一九六四年，召集群星客串演唱以助声势，一睹歌手庐山真面目，当然轰动一时，方逸华的《花月佳期》因此唱到街知巷闻，但更经典的不会不是潘秀琼的《情人的眼泪》，参加派对的歌星行不改姓坐不改名，唱完拍拍屁股告辞，绝对毋庸演戏。而且这只黄莺早已在银光灯下出过谷了，一九五七年的《曼波女郎》，葛兰饰演的孤女满街满巷找寻生母，因为听说妈妈曾经卖唱，所以专攻歌台舞榭，闯进夜总会一位旗袍女士正在台上献唱《今宵乐》，背后光管灯字“方逸华小姐”，几乎唱那么久亮那么久，简直是史上最猖狂的植入广告。

刘 铮	
-----	---------------

导游,传道

我讨厌旅行，但我不恨探险家。我喜欢探险家。在扶手椅上读探险家攀雪山、穿沙漠的游记堪称无上的享乐。

最近读了一点伊萨贝尔·伯顿(Isabel Burton,1831—1896)写的《叙利亚、巴勒斯坦与圣地的内部生活》(*The Inner Life of Syria, Palestine, and the Holy Land*)，对以前讨厌的导游这一行当居然生出些许同情与敬意，这倒是始料未及的。

英国的托马斯·库克(Thomas Cook,1808—1892),素有“近代旅游业之父”之称,世界上第一个组团旅游的就是他。长期生活在近东的伊萨贝尔·伯顿写托马斯·库克带的180人的团到了那里,“就像是蝗虫扑进了城，他们停留期间,常客再想找食宿就难了。本地人有个说法:‘这些不是旅客们，是库克们(Cookii)’。”但是伊萨贝尔·伯顿也承认，库克和他的事业是怎么赞许都不过分的，他让成千上万原本只会呆在家里的人领受了“旅行的教育”，而旅行对“狭隘的岛国心性”来说实为一种必需品。

托马斯·库克年轻时做过乡村宣教士,螺丝锥极有用：大英帝国的旅行者们》(*A Corkscrew Is Most Useful: The Travellers of Empire*)一书的作者尼古拉斯·墨雷(Nicholas Murray)评论说,库克宣教士的出身从未变得模糊，这让他与一种本质上的

陆 蓉 蓉	
-------	---------------

望野眼

啼鸦

访学有趣,也枯燥。眼中心上满是古人的生死悲欢，生活中却只须骑车过两个路口,按时吃饭与睡眠。我挺忙的,路上谄诗,夜里学习,休息日从事各类文字工作。一天中最好的时刻,是往返厕所与食堂的几分钟。

每一次屁股离开椅子，都揣着隐秘的期待。移开门,抬头望天。围墙把它划成一个大蓝方块,有时清澈,有时糊涂。但都不妨,因为乌鸦总不叫人失望。它们黑得干脆彻底,不留余地,在这过于饱和的环境里显得清晰又冷静。远是一点，近是一叶,再近时是闪闪发亮的一只，

运气好时,能收到一串叫声,“啊,啊,啊”。当然不是叫我,好像也不为了聊天。哪怕成群飞过，至多有一管声音。在人听来,这声音里有些孤清和意外,而意外略等于惊奇。设身处地地想一想,若偶遇久违的老友,我也能有这样的片刻。“啊，茫茫天际,原来你也,啊，飞到这里。”它们叫得很妥当。每一声

叶 扬	
-----	---------------

名著与画

沃格勒与王尔德的《夜莺与蔷薇》

王尔德的九篇童话，都有浓烈的散文诗的意味和情趣。我最钟爱的首推《夜莺与蔷薇》。故事说有个青年学生，想要一朵红色的蔷薇，送给教授的女儿，请她跟他在王子即将召开的舞会上共舞，可是他的花园里没有红蔷薇，于是他便眼泪汪汪地大发牢骚。窗外橡树上的夜莺，听见学生的喃喃自语，认为他是伟大的情人，便四处替他寻觅，总算找到一棵红蔷薇树，可是此树今年已经不再开花，若是要想有一朵红蔷薇，夜莺必须以胸脯抵住树上的一根刺，在月光下彻夜唱歌，让自己的心被刺穿，才能造就一朵红蔷薇。夜莺便决心为学生作自我牺牲。次日正午，学生采下那朵怒放的红蔷薇，跑去送给教授的女儿，可是对方根本不稀罕，因为她更喜欢御前大臣的侄儿送她的珠宝。学生一怒之下，将花儿扔到街上，花落进路旁沟渠，被车轮碾碎。学生在回家途中所得出的结论，是恋爱实在无聊，还是研究形而上学为好。

这个故事具有强烈的戏剧色彩，在行文风格上接近作者以法语撰写的剧本《莎洛美》，通篇主要使用学生和夜莺的独白，以及夜莺与各种草木昆虫的对话,语多重复,大量运用充满诗情画意的明喻,显然受到《圣经·旧约》里“雅歌”一章的影响。《快乐王子》里的小燕子死后，王子的铅心也立即破裂，可是天使将铅心和死鸟作为城中两件最为珍贵的东西带给上帝，上帝赞赏天使的选择，快乐王子和燕子在天堂得到永生。这样一个结尾，多少给了读者一些温暖的慰藉。《夜莺与蔷薇》说到学生回屋重新埋头苦读，便戛然而止。想起前文中横尸树下草丛中的夜莺、被车轮碾碎的红蔷薇，这一鸟一花，与故事中世俗的一男一女，形成强烈鲜明的对照。作者略带几分调侃的语气里，透出无限的悲凉。

德国艺术家沃格勒（Heinrich Vogeler, 1872—1942）出生于西北部港城不来梅，后去杜塞尔多夫艺术学



院习艺，学成后和当时不少艺术家一起，到不来梅东北面的小城沃尔夫斯韦德定居，买下一座村舍，在四周种下许多白桦树，将之称作“桦树庄”，在兹专心作画。有次他去波兰访问时，读到苏俄作家高尔基的作品，开始同情劳苦大众，艺术风格有了变化。第一次欧战时他投笔从戎，被派遣到东部前线，开始迷恋于布尔什维克的思想理念，战后他参加了德国共产党，1931年带着妻子移居苏联。二战爆发、德国入侵苏联之后，他于1941年跟境内其他的德国人一起，被集中遣送到哈萨克斯坦，他贫病交迫，一年之后就去世了。2004年，他的“桦树庄”故居，已经被辟作沃格勒博物馆。他为王尔德童话集德文译本所作的版画插图，是早年的作品，明显受到由1890年起在欧洲流行整整二十年的“新艺术”（Art Nouveau）流派的影响，使用曲折有致的线条，带有强烈的装饰风格。上世纪四十年代末，巴金在上海巨鹿路创办文化生活出版社，他所翻译的《快乐王子集》，列入“译文丛书”，其中所使用的，正是德文版本里沃格勒的插图。